



##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点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女士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核销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更具合理性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 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



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同时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